

附件 1

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

1.《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8〕1号)

2.《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规〔2021〕1号)

3.《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放职称服务管理权限和建立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128号)

4.《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贯通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1〕70号)

5.《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农业领域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贯通发展的通知》(鲁农人字〔2021〕48号)

6.《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8 部门关于贯彻落实人社部发〔2019〕137 号文件进一步支持鼓励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28号)

7.《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6 部门关于加快落实基层职称制度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42号)

8.《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建立部分专业技

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19〕14号）

9.《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社厅发〔2020〕13号文件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0〕72号）

10.《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几点实施意见》（泰人社办发〔2020〕13号）

11.《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基层农业高级职称评审条件指导标准〉的通知》（鲁农法字〔2023〕16号）

12.《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技术人员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通知》（鲁农法字〔2023〕17号）